

第三章 全面抗戰前一般情勢 第一節 國際情勢

侵略者發動侵略戰爭之前，除了利用所要侵略的國家某一時期的弱點或危難外，還要衡量當時國際情勢是否對它有利。自鴉片戰爭之後，中國這塊沃土，在列強環伺之下，不許任何一國獨佔便宜。九國公約即是由此種背景簽訂。日本在甲午（1894）戰爭，本已從馬關條約獲得中國允諾割讓遼東半島，可是遭到俄、德、法三國干涉，不得不把即將到手的遼東半島歸還中國。從此以後，日本侵略中國總是選在國際情勢於它有利的時期才發動。

民國三年（1914）歐戰爆發。列強無暇東顧，日本乘機出兵山東，攻佔青島；更令其駐中國東北、平津、平渝（根據辛丑〔1901〕條約）以及駐漢口等地日軍，與其海軍第一、二、三外遣艦隊互相策應，造成控制中國有利形勢，接着在民國四年（1915）一月十八日，提出滅亡中國的二十一條要求，脅迫北京政府承認。這些事實，都是日本利用國際情勢侵略中國的明證。

日本利用國際情勢侵略中國，獨霸東亞的局面，直到歐戰結束後三年（民國十年，1921）華盛頓會議列強恢復在華地位，重建在太平

1—20 抗日禦侮

洋均勢之後，才告結束。

由於華盛頓會議，使太平洋安定了十年。日本無隙可乘，未與中國發生重大衝突。不意民國十八年（1929）美國發生經濟恐慌，股票慘跌，各種產業，大半倒閉，使得共和黨政府，一籌莫展。這一危機，立即波及整個資本主義國際。歐美列強，面臨經濟崩潰局勢，自顧不暇，自難對外採取強硬政策。

日本料知此點，認為這是侵略中國有利時機。此時日本也受到經濟恐慌的侵襲。它的物價狂跌，輸出減少，工業生產停滯，都市失業人數激增，種種不景氣現象，紛至沓來。日本既不慮列強干涉；同時幣原外相(Shide Hare)調整對華貿易也無效果。它為了挽救經濟崩潰危機，喊出「滿洲是帝國的生命線」，於是發動對中國東三省武裝侵略。

另一有利於日本侵略中國的國際情勢：當時德國正力圖復興；法國則一意防德復仇；蘇聯致力於五年計畫實施。蘇、德、法都正從事國力建設，無暇向外擴張。此時侵略中國，「三國干涉」，必然不致重演。日本看清這個情勢，高呼「日本是東方反蘇急先鋒」口號，以迎合西方各國反蘇心理，迷惑列強默許它的侵略行動。

日本掌握了國際有利情勢，又趁中國長江流域六十年來最大水患，（民國二十年，1931）災區七萬方英里，災民二千五百萬。^①中國政府忙於賑災；同時政府又在湘、鄂、贛諸省平亂。判斷中國此時無力對外，因而日本軍閥敢將「九國公約」、「非戰公約」視如廢紙，斷然在民國二十年（1931）發動「九一八」事變。

註釋

① 國民政府水災委員會報告書。

第二節 「九一八」事變

第一款

日本軍閥之預謀

早在辛亥（1911）革命之時，日本即圖進佔中國東三省。曾誘說清廷願意協助鞏固政權，要求以東三省作為酬勞。日本此項陰謀，被英國獲悉，遭到干涉，未能實現。轉而與辛亥革命民軍洽談，表示願意協助民軍在中國南方建立一共和國，但須置於日本保護之下，並予日本若干路礦利益。民軍當即拒絕，亦未遂其所欲。^①日本陰謀未遂，改以移民為手段，以圖蠶食。日本視中國東北為其「生存空間」，有所謂「四百萬殖民滿蒙」口號。可是日本移民，不能與中國魯、冀、豫移民競爭。日本移民蠶食無效，乃改以武力奪取。

日本軍閥蓄意以武力奪取中國東北，處心積慮，已非一日。其大本營陸軍部在「滿蒙問題之武力解決」中有如次^②記述：

先是日本大正十年（1921）十月廿七日，在陸軍士官學校第十六期有「三隻烏鵲」之稱的永田鐵山（Nagata Tesuzan）、小畑敏四郎（Obata Binshiro）、岡村寧次（Okamura Yasuji）三少佐，偶於德國巴丁溫泉會晤，結成改革陸軍時弊盟約。歸國後，糾集士校第十五期至第十八期之長州（Nagasu）閥以外之中堅軍官十餘人，組成「二葉會」。致力於軍隊現代

1—22 抗日禦侮

化，企圖對抗思想陳舊而資深的將官。由於「二葉會」的影響，士校第二十一期至第二十五期軍官約十人，隨即組成國策研究會。一名「週四會」。昭和四年（1929）十一月三日，「週四會」召開第一次會議於偕行社。關東軍參謀石原莞爾中佐（Ishhiara Kaji），特遠道前來參加；並講述其研究多年的「戰爭論」。十二月三日，「週四會」召開第二次會議。「二葉會」會員永田鐵山、東條英機（Tojo Hideki）亦與會。就滿蒙問題，紛紛提出討論。

昭和四年（1930）五月十九日，「二葉會」與「週四會」合併為「一夕會」。此會由陸軍大、中、少佐級之錚錚者約四十人組成，實為「九一八」事變準備態勢之開始。同時亦為造成下剋上之一原因。

「一夕會」以永田鐵大佐（步兵第三聯隊長）為連絡人。會員有小畑敏四郎大佐（步兵第十聯隊長）、岡村寧次大佐（參謀本部戰史課長）、東條英機大佐（步兵第一聯隊長）、山下奉文大佐（Yamashita Hobun）（服務陸軍省軍務局）、橋本羣中佐（Hashimoto Gun）（參謀本部編制課部員）、鈴木率道中佐（Sozuki Ritsudo）（陸大教官）、鈴木貞一中佐（Sozuki Teiichi）（陸軍省軍事課課員）、根本博少佐（Nemoto Haku）（參謀本部中國班長）、清水規矩少佐（Shimizu Kiku）（參謀本部編制課部員）、土橋勇逸少佐（Tsuchihashi Yu itsu）（陸軍省軍事課課員）、武藤章少佐（Shimizu kiku）（教育總監部職員）、田中新一少佐（Tanaka Shinichi）（

教育總監部職員)等人。另有關東軍參謀板垣征四郎大佐 (Itagaki Scishiro) 與石原莞爾中佐。

「一夕會」對於滿蒙問題，認為如不能循外交途徑解決，則以武力驅逐張學良。因此，先從人事佈置着手。將陸軍省、部之要職，調整為適合此種要求人員充任。並調駐北京之日本大使館武官建川美次少將 (Tatekawa Yoshi Tugu) 為參謀本部第二部長，擔任顧問。

可知滿洲問題以武力解決，實為陸軍省、部主要課長以下幕僚之牢固信念。

從上列記述，足證日本軍閥圖謀中國東北，蓄意已久。先圖巧取，不戰而盡得東北利益。巧取不成，轉而採取豪奪。所以「九一八」事變，決非偶然，實出預謀。

第二款

事變序幕

壹、萬寶山事件

民國二十年（1931）三月，吉林長春縣居民郝永德在萬寶山屯墾，租得荒甸四百餘晌（一晌約合內地十二畝）。擬招入籍韓人種稻，經縣府批示先查契約內容，尚未准其立案。詎知郝永德即擅引韓人百八十餘人入境，挖掘寬、深各約三丈，長約十餘公里水道，達伊通河岸，用以引水灌溉稻田。水道一旦完成，附近農民所有熟地，將被截成兩段；且河壩阻水宣洩。一遇氾濫，兩岸四、五千晌農田，必盡

1—24 抗日禦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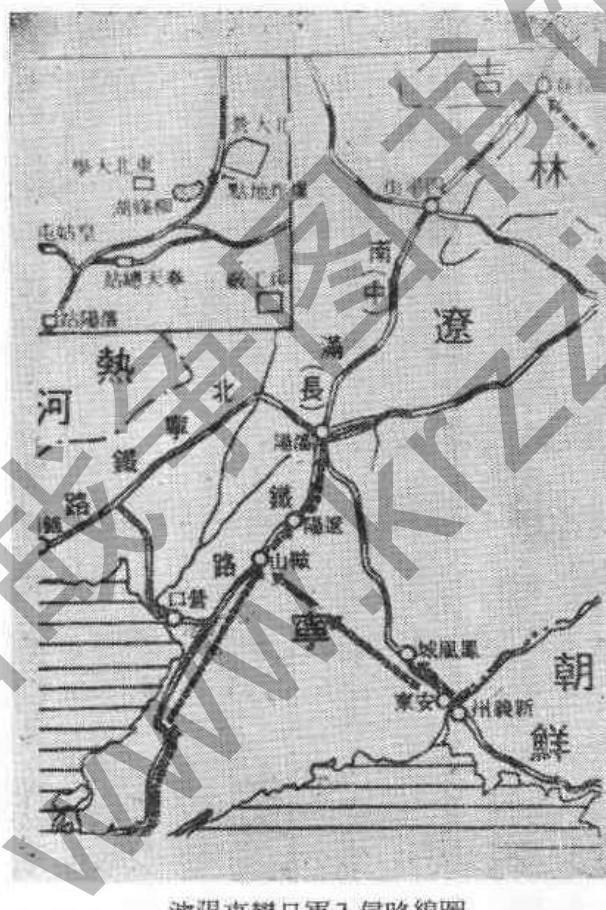


萬寶山位置圖

人携械前往袒護。水道於六月底完成。七月一日，萬寶山農民集合四百餘人，前往填平水道。日警開槍驅逐。駐長春日領田代重德（Tashiro Shige Nori），使館警署主任中川義治（Nakagawa Yoshi Haru），欲乘機擴大事態。而中國政府始終採用和平方法交涉。日領無所藉口，乃嗾使朝鮮日報駐長春記者金利三（Kim I-

被淹沒。當地農民向縣府請願，要求制止挖掘水道。縣府曉諭民眾，聽候官廳解決，勿起爭端；一面派警彈壓，解散韓人。不意華警尚未到，駐長春日領已派日警六人，到場干涉。韓人有恃無恐，繼續開鑿。經吉林省府向日領交涉，要求回復掘毀農田，停築河壩。日領不但斷然拒絕，反責吉林省府妨害韓人工作；同時又令大批韓人前來，加緊挖掘，並派便衣警約六十

San) 發布捏造東北官民屠殺韓僑消息，煽動韓人仇華。復密令韓人朴昌夏 (Pak Chang Ha) 殺金利三以滅口。於是仁川、漢城、平壤、釜山、元山等地，紛紛發生排華暴動。華僑被殺，或被迫投海者，將近千人。至於受傷華僑與僑產損失，為數更鉅。華僑不能生存被迫歸國者，約 2,500人③。中國人民激於義憤，各地先後成立反日援僑會，拒買日貨。中日邦交，日趨惡化。



貳、中村事件
萬寶山事件尚未終了，又發生「中村（Nakamura）事件」。民國二十年（1931）六月，日本軍部派中村震太郎大尉（Nakamurashin Taro）以黎明學會幹事名義，赴興安屯墾區測繪地圖。興安屯墾區原為禁止外人遊歷區域，中村大尉被該區中國駐屯軍關瑞璣上校所部發現，搜出日俄文軍用地圖與日記本等件，當即

一—26 抗日禦侮

扣留。中村大尉乘隙圖脫逃，被衛兵擊斃。^④

八月十七日，駐瀋陽日本總領事，向遼寧省主席藏式毅、東北邊防軍參謀長榮臻中將提出抗議。藏主席立即派員調查，並將團長關瑞機上校撤職監押。正當訊辦之時，瀋陽日本特務機關土肥原賢二大佐（Dohi Haba Kenui）飛往東京，向其參謀總長金谷範三大將（Kanaya Hanzo）陸相南次郎大將（Minami Jiro）陳述報復計畫，並訪問外相幣原（Shide Hara）。聲稱如中國對「中村事件」不予迅速解決，關東軍準備立即採取行動。金谷大將、南次郎大將與幣原外相均囑土肥原大佐審慎。而關東軍獨斷專行之風，早已形成。土肥原大佐無視東京當局的勸告，於是震撼世界的「九一八」事變，終於爆發。^⑤

第三款

事變經過（參閱附圖一）

日本「一夕會」，企圖以武力奪取中國東北，早在民國十九年（1930；昭和五年），業已從事部署，已如前述。迄民國二十年，相繼發生萬寶山與中村事件。中日情勢，日趨惡化。日本關東軍高級參謀坂垣征四郎大佐，作戰主任參謀石原莞爾中佐，乃與特務機關長土肥原賢二大佐等計議：以柳條溝（瀋陽車站附近）南滿鐵路被毀為藉口，發動武力奪取「滿蒙」。日軍在坂垣大佐策畫之下，以柳條溝分遣隊破壞路軌；鐵路守備大隊進攻北大營；撫順守備中隊突擊飛機場；第二十九聯隊進攻瀋陽。九月十八日午後十時，在柳條溝爆炸聲之直



九一八事變主謀石原莞爾

後一分鐘，坂垣大佐獨斷以電話向遼陽日軍第二師團團長多門次郎中將 (Tamon Jiro) 傳達緊急出動命令。⑥隨即北大營槍聲大作。此一關係中日雙方命運的「九一八」事變，遂行展開。

事變爆發之時，日本關東軍司令官本莊將軍 (Honjo) 尚在旅順司令部。翌晨零時三十分，始接獲報告。本莊將軍除電請朝鮮司令官林銑十郎中將 (Hayashi Senjuro) 與第二外遣艦隊司令官津田少將 (Tsuda) 紿予協助外，並下達如次

命令：(一)步兵第四大隊攻佔鳳凰城和安東；(二)第三大隊攻佔營口；(三)獨立守備中隊向瀋陽進擊；(四)第三旅團擔任長春警備並於該地展開，準備作戰；(五)第三〇聯隊與重砲大隊向遼陽集中。本莊將軍於翌日午前三時三十分由旅順出發，將司令部移往瀋陽。⑦

中國陸海空軍副司令張學良上將所部駐東北兵力，共 170,950 人，馬 32,800 匹、砲 94 門、飛機 260 架。東北日軍共約 10,400 人，國軍絕對優勢。事變之時，張學良將軍正養病北平，深知此次事變，為日軍既定計畫，惟恐事態擴大，糜爛地方，電令擔任瀋陽守備的王以哲中將，不論在任何狀況下，不得抵抗，靜待中央循外交途徑解決。於是日軍在一夕之間，盡佔瀋陽各要地。本莊將軍派第二師團團長

1—28 抗日禦侮



日本關東軍司令本莊繁

多門將軍爲瀋陽臨時衛戍司令；派土肥原大佐爲市長。本莊將軍在瀋陽張貼安民佈告（摘要如附件一），將事變責任，委之中國。

日軍進攻瀋陽之同時，分兵進攻安東、營口、長春、鞍山、鐵嶺、撫順、遼陽等地。不及五日，日軍將北寧、吉長、吉敦、四洮、南滿、大通、洮昂等鐵路沿線城鎮，完全侵佔。（參看附圖一）遼吉兩省數千里土地，在日軍事前綿密計畫，國軍無抵抗狀況下，盡行陷落！國軍瀋陽兵工廠庫存步槍8,000

枝，機關槍4,000挺，以及飛機260架，全部被刦。

附 件 一

日本關東軍安民佈告

照得昭和六年九月十八日午後十時三十分，中華民國東北邊防軍一隊，在瀋陽西北側北大營附近，爆破我南滿鐵路，驅其餘威，襲擊日本軍守備隊，是彼開始敵對行動，自甘爲禍首。……夫我軍欲膺懲者，彼東北軍權而已。關於民生休戚，本職最所注意苦處，特對部下切實諭示，擁護其福利，愛撫其身命，仰爾東北民衆，各自重，無所擾，安業樂居，萬勿滋疑逃逸，倘有對我軍行動欲加害者，本軍必出斷然處置。⑧

第四 款

國民政府對事變之處置

九月十九日晨，「瀋陽事變」消息傳至南京之時，國民政府 蔣主席，方乘艦赴江西指揮戡亂途中。中國國民黨中央迅即召開緊急會議，作成三項決議：

- 一、由外交部向日本提出嚴重抗議；並向國際聯盟提出申訴，一面通知美國，請予我國道義支持。
- 二、請 蔣主席返京主持大計。
- 三、電勸廣州非常會議，撤銷獨立政府組織，共赴國難。

蔣主席於二十一日自湖口折返南京，在陵園召集黨政軍首長研商對策。決議設立特種外交委員會，為對日外交決策機關；同時指責日軍應負事變責任，要求日軍從速撤退，恢復事變前原狀。

十月十二日 蔣主席在國民政府 總理紀念週演說「擁護公理與抗禦強權」指出：「世界上任何國家或個人，都不能離開世界而獨立。就國家論，立國於世，必有與國。國與國間自必有其相安相助之道，決不能祇顧自己的利益而妨害甚至侵犯他國的利益。如果如此，則此祇知為自己的國家，決不能得與國的同情，而安然並存。世界非僅一日本，國際非僅恃強權。日本佔領東三省，就是破壞東亞和平。日本軍閥不明此理，無異自絕於世界。任何國家，離開國際，都不免失敗，都要自取滅亡。現在日本即陷於此種境地。」意在告諭日本軍閥，國與國間應有相處之道，不可自絕於人。又對國人勉勵說：「全國

1—30 抗日禦侮

同志同胞，我們知道現在已是文化日進的世界，決非野蠻武力可以制勝一切。我們更應相信國際有公法，人類有公道。我們要以和平的心理去遵守，以犧牲的精神去擁護。橫暴不足畏，威武不能屈。我們要以和平奮鬥，以捍衛此次的國難，以維護國際的公法。」^⑨ 蔣玄席這篇演說，未能喚醒日本軍閥及時覺悟。其後日本果如演說所預言「自取滅亡」。而中國軍民在此演說激勵之下，為國際公法，為民族生存，堅苦奮鬥，終得伸張正義。

註 繹

- ① 中華民國外交史第一章「中華民國誕生初期之外交」頁41。
- ② 日本戰史叢書大本營陸軍部第二冊「滿蒙問題之武力解決」。
- ③ 國民政府北伐後中日外交關係第八章萬寶山事件朝鮮仇華暴動。
- ④ 國民政府北伐後中日外交關係第八章第十二節中村事件。
- ⑤ 日本伊藤正德著「軍閥興亡史」。
- ⑥ 日本伊藤正德著「軍閥興亡史」。
- ⑦ 日本伊藤正德著「軍閥興亡史」。
- ⑧ 中日外交史料叢書（九一八事變）頁20。
- ⑨ 中國國民黨黨史概要。

第三節

「一二八」淞滬抗戰

第一款

淞滬抗戰前內外情勢

瀋陽失守後，東北邊防軍參謀長榮臻中將率部退守遼西。民國二十年（1931）十月二日在錦州成立遼寧省行署。十月十二日國民政府任命馬占山中將代理黑龍江省政府主席，繼續抵抗日軍。十一月四日，日軍以步槍3,000枝，銀元200,000元，裝備黑龍江省僞主席張海鵬部，進攻黑龍江，為馬將軍擊退。十二日日軍多門次郎中將率師團大舉進攻，十九日黑龍江陷落，馬將軍率部退守海倫。旋以張海鵬悔悟反正，轉而攻擊日軍。日軍改以張景惠任黑龍江僞主席。翌年二月六日，哈爾濱被日軍攻陷，東北國軍從此轉為游擊戰。

南滿鐵路屢被游擊隊襲擊，日軍認定為錦州方面中國軍發動，決意奪取錦州。於民國二十年（1931）十二月二十一日藉口「剿匪」，分兵三路向錦州進攻，國軍榮臻將軍所部不敵，於同月二十九日撤出錦州，移遼寧省政府於瀋州，日軍遂於民國二十一年（1932）一月三日攻佔錦州。山海關外要地，自此盡落日軍之手。

「九一八」事變後，全國民情鼎沸，各地紛起抗日遊行，抵制日貨，要求政府收復東北。先是民國二十年（1931）九月二十八日，南京中央大學學生赴外交部請願，衝入部長室，毆傷王正廷部長。迄十二月，外埠擁入南京請願學生，約達七萬人之衆。蔣主席以學生具有愛國熱忱，而對國家處境，未必能盡明瞭，乃接見請願學生代表，發表訓示：

關於抗日情事，假如本人要想全國國民擁戴我，是最容易做到的。祇要對日本宣戰，全國國民一定稱讚我。我為什麼不這樣做，反給一般人疑我不抵抗呢？不是我怕死，而是我不能把國家的命脈斷送，不能使民族的生命危殆，我要為國家前途打算，要

1—32 抗日禦侮

爲民族前途著想，不能爲個人名譽而使中國滅亡！縱令不致永久滅亡，或者滅亡不過是幾十年或幾百年，還是可以復興的話；但是如果我們現在有方法可以使中國不亡，使中國不致受幾十年或百年亡國痛苦，我們爲什麼不採用？爲什麼反而願意冒幾十年或幾百年的痛苦？

這段訓示，雖然情詞摶切，語出肺腑，而各地請願學生衆多，動機目的不一，請願風潮，仍未平息。十二月十五日又有北平學生請願示威團，到南京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請願，由蔡元培、陳銘樞接見。蔡陳兩氏，皆被毆傷。凡此種種紛擾，均成日本指責中國反日，製造事端的藉口。

日本關東軍獨斷發動「九一八」事變後，列強紛紛抗議，日本若槻禮次郎（Wakatuki Reijiroh）內閣不欲事態擴大，以爲僅僅民政黨力量，無法控制軍部，乃歷訪政友會領袖高橋是清（Takahashi Korekiyo）與犬養毅（Inuqai）等，期望組織兩黨一致內閣，以謀抑制軍部。若槻終以無力駕馭少壯軍人，不得不辭職；另由政友會犬養組閣，以荒木貞夫大將（Araki Sadao）爲陸相，芳澤謙吉（Yoshizawa Kenkichi）爲外相、大角岑生（Oosumi Mineo）爲海相。日本紀綱從此廢弛，軍閥更爲專橫，事態日趨嚴重。

第二款

日人製造事端

日本藉口中國反日，於民國二十年（1931）十月六日，派軍艦四

艘馳上海示威，九日該軍艦進入江陰附近，向岸上掃射。十日以飛機轟炸秦皇島，並以海軍陸戰隊登陸。十一月八日，駐天津日本領事利用中國失意軍人張壁等組成便衣隊，擾亂社會秩序，暴徒經中國警察保安隊制止，逃回日租界，同月十三日，日艦九艘馳抵漢口，以海軍陸戰隊登陸作巷戰演習。十四日天津日領事，照會河北省府，要求撤退中國駐軍。河北省主席王樹常被迫拆除防禦工事，日本便衣隊滋擾益烈。

民國二十一年（1932，昭和七年）一月八日，韓人以手榴彈投擲日皇座車，青島國民日報刊載日皇被刺消息，以「韓國不亡，義士行刺」為標題，青島日僑暴動，搗毀報館。同月十八日，日本蓮宗僧侶多人在上海托鉢化緣，日本駐上海武官，收買無賴華人，毆傷托鉢日僧。上海日本領事村井倉松（Mural Kuramatsu）聲稱中國排日，於一月二十六日，向上海市政府提出最後通牒，要求正式道歉，賠償損失，懲辦兇手，制止反日運動。限四十八小時內答覆，否則採取自由行動。

日本先後在中國各地製造事端，愈演愈烈，綜其所為，目的皆在尋找發動事變藉口。

第三款

淞滬抗戰經過（參閱附圖二）

上海市長吳鐵城為避免事態擴大，於民國二十一年（1932）一月二十八日如限答覆日本領事，完全接受所提要求。村井表示滿意。詎

1—34 抗日禦侮

知日本遣華艦隊司令官鹽澤少將（Shiozawa），却藉口護橋，於是夜十一時二十五分，通知上海市府，要求中國駐滬第十九路軍退出閘北。不待市府回答，竟於十一時十分（在市府收到通牒前十五分鐘）以海軍陸戰隊及便衣四千餘人，分四路向閘北五區警署、虬江路、青雲路和天通庵等地進攻。第十九路軍守土有責，奮起抵抗，淞滬抗戰，遂行展開。

滬戰爆發之日，蔣中正上將在第二次引退方初返南京。先是民國二十年（1931）十一月十二日，中國國民黨第四次全國代表大會在南京開幕，中國國民黨在廣東方面的黨員，同時在廣州舉行第四次全國代表大會。中國國民黨中央以國難當前，同志不應分裂，同意容納粵方選出的中央執監委員；並電邀胡漢民、汪兆銘（精衛）、孫科等來京集會。胡漢民堅持以蔣主席下野為交換條件。蔣主席當即向中國國民黨中央常務委員會提出辭呈。略謂：

現在國事如此，若非從速實現團結，完成統一，實無以策未來之勝利，慰國民之期望。中正許身革命，進退出處，一以黨國利害為前提，解職以後，仍當本國民之天職，盡黨員之責任，捐糜頂踵，同紓國難。

隨即辭去國民政府主席、行政院長，以及陸海空軍總司令本兼各職。於十二月二十二日，退休溪口故里。蔣主席離京之日，中國國民黨四屆一中全會在南京開幕，修改國民政府組織法。同日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選任林森為國民政府主席、孫科為行政院長、張繼為立法院長、伍朝樞為司法院長、戴傳賢為考試院長，于右任為監察院長；並推蔣中正、汪兆銘、胡漢民為中央政治會議常務委員，不

負實際責任。

當時東三省大部淪陷，抗日怒潮瀰漫全國，各地請願抗日學生，紛紛結隊至京，社會秩序大亂，中樞不知所措。中國國民黨中央政治會議，不得不於民國二十一年（1931）一月二日召開緊急會議，決定敦請 蔣中正將軍回京，主持大計。汪兆銘、孫科相繼往杭州，敦請

蔣將軍出任艱鉅。此時淞滬情勢緊急，日軍進攻，如箭在弦。蔣將軍一本「進退出處，一以黨國利害為前提」之旨，毅然於一月二十一日返京，奮赴國難。一月二十八日孫科辭行政院長。同日中央政治會議改選汪兆銘繼任。是夜滬戰爆發。 蔣將軍立電第十九路軍，勉其努力應戰。二十九日中央政治會議決議抗議日本侵略，由外交部發表捍衛國土聲明。同日中央政治會議，選任 蔣中正、馮玉祥、閻錫山、張學良等為軍事委員會委員。於是舉國團結，合力禦侮。

三十日 蔣中正將軍密電全國將士，枕戈待命；並以中央最精銳第八十七、八十八兩師編成第五軍。任張治中中將為軍長，馳滬應援。惟因顧全大局，將滬戰作為地方事件，所有馳援部隊，概用原駐滬之第十九路軍番號，並電示張治中將軍：

抗日為整個民族存亡所關，決非個人或某一部隊之榮譽問題。凡我前方將士，應徹底明瞭斯義，故十九路軍之榮譽，即我國民革命軍全體之榮譽，決無彼此之分。此次第五軍加入戰線，因為敵人之所畏忌；且必為反動派所誣衊。苟能始終以十九路軍名義抗戰，更足表現我國民革命軍戰力之強。生死與共之，況於榮辱何有！望以此意，切實曉諭第五軍各將士，務與第十九路軍團結奮鬥，任何犧牲，均在所不惜，以完成革命之使命為要。

1—36 抗日禦侮

第五軍全體將士，秉承此旨，奮勇抗戰，傷亡慘重，戰績輝煌，而外界不明真相，均歸功第十九路軍。日軍亦稱「第十九路軍爲中國的強兵。」第十九路軍總指揮蔣光鼎中將，軍長蔡廷鍇中將等，享譽全國，成爲「抗日英雄。」第五軍將士，受蔣將軍精神感召，浴血抗戰，功成不居，寫下抗日戰役光輝之一頁。

滬戰既起，國民政府以南京近在戰地，於一月三十日遷河南洛陽辦公。中樞首長，紛紛北上。蔣將軍則於二月一日在徐州召開軍事會議，策定全般作戰計劃。同日日本增派第三艦隊馳赴上海。二月十四日又派植田謙吉中將（Ueda Kehichiu）率第九師團；下元熊彌少將（Shimo Moto Kumaya）率混成第二十四旅團，馳滬增援。同月十九日，日軍由江灣向廟行實施全面突擊，遭國軍第八十八師俞濟時中將所部堅強反擊挫敗。該師傷亡亦頗重。蔣將軍於二月二十四日特電致慰：「廟行鎮一役，俞師長苦戰抵禦，殲彼巨敵。錢旅長倫體、陳副旅長普民、馮團長聖法重傷，毋任軫念。陳營長、唐營長循等陣亡，尤爲痛悼。務望分別代爲慰問並悼唁。」同日再電俞師長云：「自經廟行一役，我國軍聲譽，在國際上頓增十倍。連日各國輿論，莫不贊我軍英勇。而倭寇則一落千丈。」第八十八師在陣地廣闊，又處於日軍陸、海軍火力熾烈籠罩之下，猶能摧挫強敵，戰至只躉四個營戰鬥力時，始奉命撤至後方整頓。該師官兵之英勇善戰，爲抗日戰爭中所罕見。

二月二十八日，日本又以第十一、第十四兩個師團，編成上海派遣軍，以白川義則大將（Shirakawa Goshinori）爲司令官，馳滬增援。日軍在白川將軍抵上海前，一再以「加賀」（Kaga）「鳳翔」

(Hosho) 兩航空母艦飛機，與野村吉三郎少將 (Nomura Kichisaburou) 所率艦隊，協同地面部隊猛烈進攻，均未得逞。

二月二十九日，白川將軍率部到達上海。白川將軍改變戰略（參看附圖二）一面實施正面攻擊，拘束國軍於陣地；一面以其第十一師團主力溯揚子江西上。三月一日，該師團在強力海空軍掩護之下，於瀏河附近登陸，向中國守軍左後方採取攻勢，以威脅國軍戰略翼側。國軍為免吳淞、江灣與閘北等地守軍陷於包圍，不得不放棄苦守三十四天的防線，於同日二十三時，向黃渡鎮一方泰鎮—太倉—安亭鎮之線撤退。①三月三日正午，日軍停止攻擊。國軍於同日午後五時，轉進於上述之線，以圖後舉，並支援外交談判。

三月六日，中國國民黨中央政治會議選任 蔣中正將軍為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十八日就任，兼參謀總長職，以專指揮，統一軍令。

此次滬戰，日軍最初對國軍實施正面攻擊，其地面部隊雖有海軍及其航空隊強大火力支援，仍無大進展。其後白川義則大將率增援部隊抵滬，改以「正面拘束，側背打擊」方式，使其在瀏河附近登陸部隊之攻擊方向指向嘉定，企圖圍殲國軍。國軍當戰略翼側感受威脅，補給線有被截斷之虞時，適時決心改變不利態勢，安全轉進於次一防線，以利繼續抵抗。

第四 款

停 戰 協 定

上海為中國經濟首都，亦為中國最大國際港口。日軍發動滬戰，

自必影響各國在華貿易。故戰端方起，英、美、法三國，當即要求中日兩國劃定中立地區，停戰撤兵。中國表示接受。日本拒絕。二月六日，國際聯盟召開緊急會議，討論遠東局勢。九日中國代表顏惠慶向國聯報告日軍在滬暴行，要求立即停戰。日本仍悍然不顧。十一日，英、美、法三國駐南京公使，赴滬直接向日軍交涉，亦無效果。於是美國朝野紛紛指責日本；國聯十二國理事會也要求日本立即撤兵。^②此時日本反蘇軍人荒木貞夫大將(Araki Sadao)認為應以蘇聯為第一敵人，不宜與英、美過早衝突。又鑑於全中國人民在 蔣委員長領導之下，堅決支援滬戰，絕非「九一八」事變可自中國輕取利益，於是不得不接受英、美等國調停，同意停戰。

五月五日，中國代表郭泰祺，日本代表重光葵 (Shigemitsu Aoi) 正式簽訂停戰協定。其內容要點：

- 一、雙方軍隊在上海週圍停止一切敵對行為。
- 二、中國軍隊暫留在現防守地。
- 三、日軍撤至公共租界及虹口方面，一如事變前原狀。

淞滬事變，至此宣告結束。

第五款

淞滬抗戰之收穫

壹、促成了國內團結

淞滬抗戰之前，中國國民黨廣東方面的黨員與南京中央黨部政見相左，演成粵系與中央對立。 蔣主席只重國家利益，不以個人進退

爲念，辭職還鄉，始將粵系成見化解。此時日軍積極圖謀進攻上海，舉國惶然，中央一籌莫展，不得不敦請 蔣將軍再度出任艱鉅。於是舉國團結，共赴國難。

貳、建立了抗戰信心

「九一八」事變，國人眼見數日之間，盡失遼、吉要地。以爲日軍戰力，銳不可當。唯武器論者，更認爲國軍裝備羸劣，決非日軍之敵手。一時頹喪、失望與哀嘆情景，瀰漫全國。此次淞滬抗戰竟能堅持月餘，粉碎日軍「二十四小時完全佔領上海」的狂言。此一事實，證明只要舉國一致，將士用命，摧堅挫銳，中國軍並不遜色強敵，一掃以往懼戰心理，建立了國人抗戰必勝信念。

叁、轉變了國際觀念

「九一八」事變，國際人士固然譴責日本破壞和平，國軍不戰而退，亦責「中國軍人無用」，「中國人不知愛國」。國際人士不怪國聯無力制裁日本，反怪中國不抵抗而放棄領土，因此輕視中國；尤其輕視中國軍隊。③淞滬中日兩軍交戰，中國軍人之英勇，中國人民之愛國，不遜歐美任何國家。國軍迭挫強敵，迫使日軍三次增援，皆爲國際人士親見目覩。及至停戰協定，中國未失寸土。於是以往國際人士輕視中國與中國軍隊的心理，一變而爲同情敬佩。淞滬抗戰不但轉變了國際觀感，更奠定了以後中、美、英聯合對日作戰的根基。

註 釋

① 淞滬抗戰經過詳國防部史政局編抗日戰史「一二八淞滬作戰」。

② 伊藤正德著「軍閥與亡史」卷中第頁127。

③ 中山文化教育館編印抗戰特刊第一種「中日關係及其現狀」。

第四節 安內攘外之決策

中共稱兵作亂，糜濫地方。國民政府於民國十九年（1930）十二月和民國二十年三月，兩次進軍湘、贛山區戡亂，均未成功。民國二十年六月二十五日 蔣主席蒞臨南昌，親自主持「第三次圍剿」。正當國軍迭克廣昌、寧都、東固、雩都、瑞金等地，包圍共軍主力於閩西山區之時，日軍突然發動「九一八」事變。國軍抽調部隊北上佈防。共軍乘機反攻，復陷贛南各地，進而威脅南昌；同時假借抗日名義，煽動北平、上海、南京各地學生，赴京請願，誹謗政府，毆傷首長，使中樞陷於內外交困。

其後中共又乘「一二八」事變，國軍在上海浴血抗戰之時，擴大湘、贛、粵、閩「蘇區」，在瑞金成立「蘇維埃臨時中央政府」。中共豫、鄂、皖邊區鄧繼助部，與鄂中段德昌部、鄂西賀龍部、湘東贛西李明瑞部，互相呼應企圖包圍武漢。一時擾亂範圍，遍及七省；赤化面積，達 200,000 方里。大有燎原之火，不可收拾之勢！

蔣委員長鑒於「九一八」、「一二八」兩次事變，中共皆乘機擴大叛亂，塗炭生民，國軍難以全力抵禦外侮。乃於民國二十一年六月九日，在廬山召開「五省剿匪會議」，宣布「攘外必先安內」政策。

蔣委員長說：

大家都要明白，我們這次剿匪戡亂，就是抗日禦侮的初步。
如果剿匪不能成功，抗日就沒有基礎。因為一方面抵禦外侮，一

方面還要分力剿匪，那就與明末的情形一樣。明末之時，陝西的土匪猖獗，明朝沒有先去剿清，因之滿清乘機入關。假使當時明朝只是在山海關以全力抗戰，何嘗不能抵禦外侮。可是後方的土匪李闖猖獗，打到了北京，結果只有亡國。多爾袞寫給史可法的信也說：他的天下乃得之於閹賊，非取之於明朝。這雖然是他的狡辯，可是我們細按當時的情形，却不得不承認明朝的亡，不是亡於滿清，而是亡於匪亂。現在我們的困難，同明朝的情形差不多一樣。所以我們要以明朝為前車之鑒。只要把國內的匪剿清，使全國團結一致，無論倭寇怎樣侵略，我們也能夠穩固自強，終久是可以挽救轉來的，如果我們內部意志不一，步驟零亂，既要對內打土匪，同時又要對外禦外侮，試問我們究竟有多少力量！恐怕結果也只好重演一次明朝亡國的故事。^①

委員長引證歷史的教訓，以加強豫、皖、鄂、贛、湘五省軍政首長對「安內攘外」政策與國家興亡的關係之認識。又於同年十二月十四日在內政會議指出：

攘外必須安內，是古來立國的一個信條。如果內部不能安定，不但不能抵禦外侮，而且是誘致外侮的媒介。我們要明瞭：「人必自侮而後人侮之；國必自伐而後人伐之。」反轉來講：我們自己不欺侮自己，無論那一個外國，都不能欺侮我國，所以我們要想攘外，必先安內；要求安內，必須看到我們內部最大的不安是在什麼地方：第一、是我們內部的政見不一致；第二、是赤禍的紛擾。今天我們可以說：日本不配做我們的敵人。我們當前的敵人還是赤匪。如果我們在內部把赤匪的禍亂消除了，對日是沒

有問題的。希望大家共同一致，認定目標，對外是日寇，對內是赤匪。我以為如果赤匪的禍亂能夠消滅，我們國內就可以安定；如果國內安定，我們一致對外，那麼，日本就沒有問題了。^②說明攘外必先安內政策的意義和效用；在內政上可使社會安寧，有利國家建設，增強國防力量；在軍事上可免內外同時受敵，而能集中全力，先行平定最具危害的內亂。這個政策，適合中國當時的情勢。於是國民政府任命 蔣委員長為「豫鄂皖三省剿匪總司令」。決定先從肅清豫、鄂、皖三省共軍着手。民國二十一年十一月，國軍擊潰豫、鄂、皖邊區共軍。徐向前部敗走川北；賀龍部敗走鶴峯。正當國軍對共軍決勝關頭，日軍於二十二年一月進攻榆關。三月長城抗戰繼起。國民政府又不得不派兵北上增援。於是「第四次圍剿」計畫，未竟全功。

從這些事實來看，國軍抗日之時，中共則乘機擴大叛亂；國軍戡亂之時，日軍則發動侵略。日軍共軍，交互輪戰國軍，使國軍疲於奔馳，無稍寧日。所以內亂不平，必然招致外侮；要禦外侮，必先平定內亂。安內而後攘外的決策，即為適應此種情勢而產生。

註 釋

① 中國國民黨黨史概要第二冊第頁958。

② 蔣總統全集第一冊頁606。

第五節

熱河長城抗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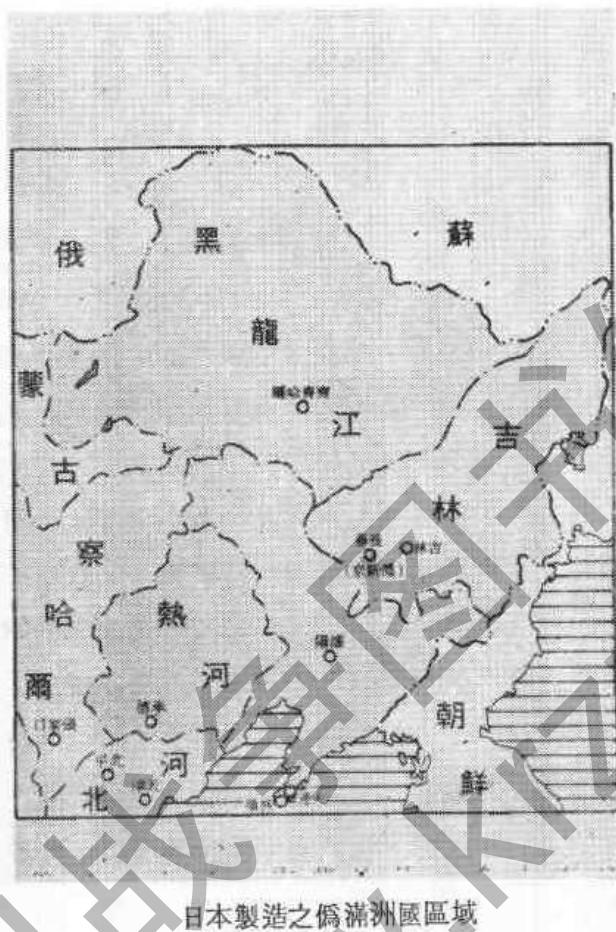
第一款
一般情勢



被土肥原挾往瀋陽之清遜帝溥儀

「九一八」事變發生之前，日人川島浪速（Kawashima Naniwa）即有建立「滿蒙新國」擬案，企圖分裂中國，兼併滿蒙於無形。石原、土肥原等力贊其說。民國二十年（1931）「九一八」事變後，日本關東軍立即付諸實施。先收買不肖華人，供其利用。於是張海鵬附敵於洮南；于芷山叛變於雙城子；袁金鑑組織地方維持會於瀋陽。其後遼、吉、黑相繼失陷。臧式毅、熙洽、張景惠等分任偽主席，完成建立「滿州國」準備。十月四日，

日本關東軍司令部發佈東三省非中國領土宣言。二十一日擬定「滿蒙共和國」建國大綱。二十六日誘遜清恭清王溥偉至瀋陽籌備復辟。二十九日，土肥原脅迫清遜帝溥儀由天津赴瀋陽。三十日使溥偉就「四民維持會長」，宣言「滿人治滿」，決與日本合作到底。民國二十一年（1932）一月十六日，日本嗾使鄭孝胥、臧式毅等。在瀋陽舉行「滿州善後會議」。以日人坂垣所擬「滿蒙新國建立草案」為根據，



此後即以偽滿作爲侵華基地，相繼入侵熱河與長城等地。

籌組「滿洲國」。推溥儀爲「執政」，年號「大同」，設「國都」於長春。三月九日「滿洲國」正式成立。日本政府旋即承認，派武藤信義大將 (Motonobu Yd sh) 為駐「滿洲國」大使。於是日本侵略中國東三省的陰謀，依其預定計畫實現。同年九月十五日，武藤信義大使與偽滿總理鄭孝胥簽訂「日滿議訂書」。所有東北實質權益，完全落入日本人手中。^①日本軍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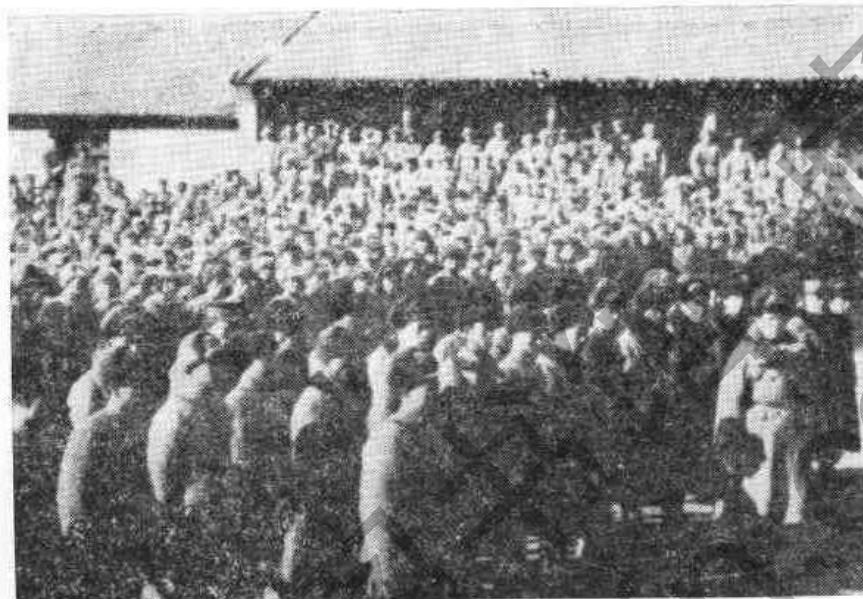
第二款

日軍進攻熱河（參閱附圖三、四）

淞滬方告停戰，在滬日軍即調赴中國東北增援其關東軍。企圖清掃東三省中國游擊隊，鞏固偽滿政權。日軍使用六個師團，戰車百餘輛，飛機 200 餘架，先後對馬占山、蘇炳文等義勇軍，發動攻勢。義勇軍多是當地居民，不堪日軍暴行，自動奮起抗戰，異常英勇。加以熟悉地形，明瞭敵情，屢挫日軍。但以戰力懸殊，不能固守一地。馬占山、蘇炳文與唐聚五等義勇軍，不得不退入蘇聯邊境，或退至長白山區，暫避敵鋒。其後由於補給困難，戰力日萎，漸向內地轉進。於是日軍無後顧之憂，遂復進取榆關，再攻熱河。

榆關（山海關）位於長城東端，扼冀、遼交通孔道，形勢險要，自古有「天下第一關」之稱。關西十五公里有秦皇島，為不凍良港。臨、秦兩地，日本根據辛丑條約（1901），派兵駐屯，榆關之險，不復為中國專有。

民國二十一年軍事委員會北平分會為統一事權，設立臨永警備司令部。轄臨榆、撫寧、昌黎、盧龍與遷安等縣暨都山設治局。任命步兵第九旅旅長何柱國少將兼司令。指揮步兵第二十旅、騎兵第三旅、砲兵第七旅第十五團之山砲一營（欠一連）與工兵第七營等部隊。民國二十二年（1933）一月一日夜（參閱附圖三），日軍山海關守備隊誣指中國駐軍投擲炸彈突然攻擊臨榆守軍。臨永警備司令部為避免衝突，當即命令軍警退入城內；並派員交涉，同時作應戰準備。日軍提出榆關南門改由日軍駐守要求，迫臨榆守軍立即承認。二日拂曉，日軍步、砲兵約 3,000 餘人，在其航空隊支援之下，向臨榆城進攻，當被守軍步兵第九旅第六二六團擊退。三日十時，日軍復以陸、海軍及其航空隊聯合向臨榆城猛攻。南門守軍第六二六團第一營，奮勇抵抗



民間崛起的東北義勇軍

，自營長安德馨少校以下，全部爲國捐軀。南門既破，第六二六團殘部與日軍激烈巷戰後，十五時突出重圍，向石河右岸轉進，榆關遂告陷落。

日軍既陷山海關，進而圖奪熱河。熱河位於塞北，介於東三省與河北之間，爲一戰略要地。日軍若奪得熱河，攻可進窺中國華北；守可防衛偽滿。反之，國軍保有熱河，攻可收復東三省；守可屏障平津。故熱河地位極爲重要。蔣委員長判斷日軍必將西進，特電張學良上將增兵熱河。又電熱河省主席湯玉麟中將全力防禦。日軍進攻熱河之前，日本外務省於一月二十一日宣佈：「滿蒙與中國以長城爲界，熱河省爲滿洲國之一部。」又於二十三日向中國外交部提備忘錄，要求中國軍退出熱河，劃長城附近內外爲中立地區。同時指使偽滿發表

進兵熱河聲明。此時張學良將軍、湯玉麟將軍等發表通電，表示抗日決心，呼籲全國支援。

日軍以榆關為對熱河作戰樞軸（參閱附圖四），先使其第十四混成旅團威脅冀東，牽制國軍於河北。再以第六師團暨偽軍張海鵬部為北路；第八師團為中路；第十四混成旅團暨偽軍丁強部為南路，於二月二十三日，發動總攻。北路指向開魯、赤峯；中路指向北票、朝陽；南路指向凌南、凌源，由北而南，向左旋迴，而以承德為作戰目標。熱河主席湯玉麟將軍不戰而退。日軍長驅直入，兩週之間，躍進約五百公里。三月四日，日軍侵入承德，熱河遂陷。日軍乘勢向長城各口進迫。軍事委員會北平分會代委員長張學良將軍以熱河迅速失守，國人紛紛譴責，七日通電辭職。八日國民政府下令通緝湯玉麟。任命軍政部長何應欽上將為北平軍分會代委員長。

第三款

長城抗戰（參閱附圖四）

日軍進攻熱河之時，蔣委員長正在南昌指揮「第四次圍剿」共軍。共軍不能在江西立足，退入福建。委員長以華北情勢危急，三月六日由南昌飛抵漢口，當即乘火車北上，並調國軍馳援長城。於是中日兩軍在長城各口展開激戰。國軍此時以外侮當前，不得不中止戡亂，以利長城抗戰。

進攻長城日軍主力，計有兩個師團、三個旅團與三個騎兵聯隊，由關東軍指揮。國軍兵力，計有二十七個步兵師、六個騎兵師、三個

1—48 抗日禦侮

騎兵旅、以及砲、工兵等部隊，由北平軍分會代委員長何應欽將軍統一指揮，而受 蔣委員長之指導。民國二十二年三月四日，日軍既陷承德，其第八師團之川源 (Kawa Hara) 旅團，由承德直趨古北口（參閱附圖四）

。服部少將 (Hattori) 混成第十四旅團主力，由平地

泉進窺喜峯口

，一部由凌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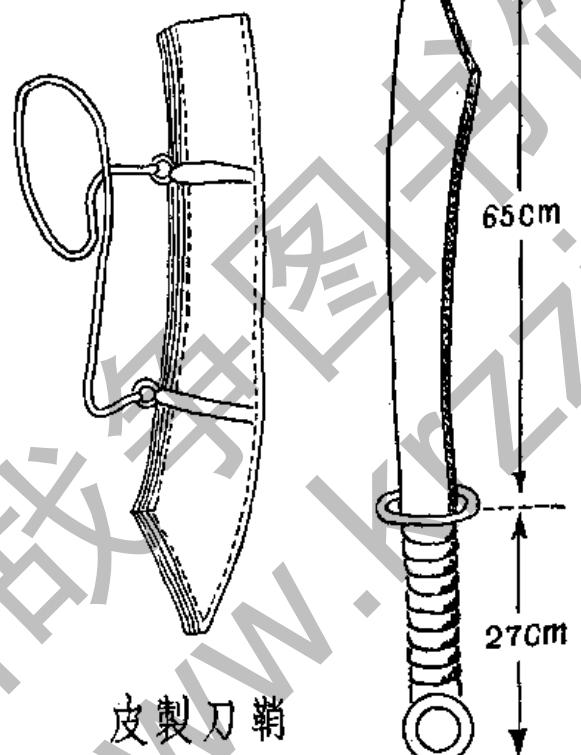
南下，攻佔建昌。其第十師團第三十三聯隊，分向界峯

口、義院口之線進攻。國軍

憑長城險要設防，人人同仇

敵愾，堅強抵抗。喜峯口之戰，第二十九

軍宋哲元上將所部以大刀（



第二十九軍襲擊日軍所用之大刀

參閱附圖) 雪夜襲擊日軍陣地後方，使誇稱擅長夜戰之日軍，爲之膽寒；古北口之戰，第二十五師關麟徵中將所部連挫日軍攻勢；南天門之戰，第二師黃杰中將所部，苦戰六晝夜，陣地屹立；冷口之戰，第三十三軍商震中將所部，驅日軍至三十里外。日軍進攻長城無進展，乃改變作戰計畫：由榆關向灤東進攻，以威脅國軍右側背。②日軍於四月十五日陷秦皇島，十六日陷北戴河、昌黎。五月九日陷撫寧、盧龍。於是冷口以東國軍，側背感受威脅，被迫後撤。長城各口，遂相繼陷落。五月十三日，日軍渡灤河西攻，十四日陷灤州，二十四日陷寧河，平津爲之震動。北平故宮博物院所藏歷代國寶，裝箱南運，政府準備在平津抗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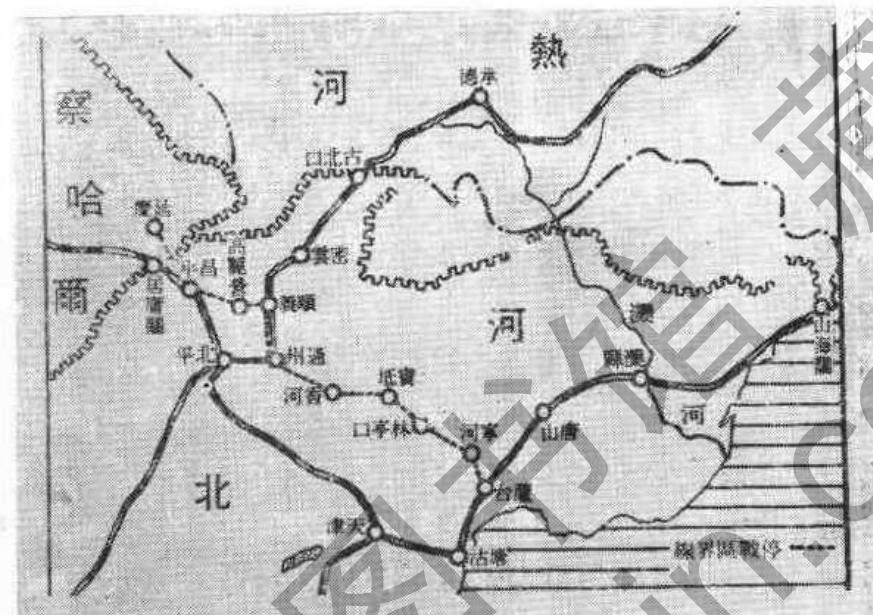
第四款

塘沽停戰協定（參閱附圖五）

國民政府熟慮大局，權衡全般情勢，擬議暫時停戰，特設行政院駐北平政務整理委員會。會轄河北、山東、山西、察哈爾、與綏遠五省，以及北平、青島兩特別市。任命黃郛爲委員長，與日方折衝停戰。五月三十一日，中國以北平軍分會參謀長熊斌中將爲代表；日本以關東軍副參謀長岡村寧次少將(Okamura Yasuji)爲代表，在塘沽簽立停戰協定。③其要點如次：

一、中國軍即撤退至延慶、昌平、高麗營、順義、通縣、香河、寶坻、林亭口、寧河、蘆台所連之線以西與以南地區，不再前進；並不行一切挑戰擾亂之舉動。（參閱附圖六）

1—50 抗日禦侮



塘沽停戰協定之停戰區界線

二、日本軍為確悉第一項實施之情形，可用飛機或其他方法，以行視察。中國方面應行保護，並予便利。

三、日本軍確認中國軍已撤至第一項協定之線時，不超越該線續行追擊，且自動歸還至長城之線。

三、長城以南，第一項協定之線以北及以東地區之治安維持，由中國警察機關任之。

協定簽字之日，華北將領萬福麟中將、于學忠中將、宋哲元上將等四十七人，聯名通電反對。六月二日行政院院長汪兆銘發表談話：「此次河北停戰談判，限於軍事，不涉及政治。即就前方軍事當局所派出之代表，亦足以證明。蓋軍事代表，對於政治問題，固無談判

之權能也。當此之際，政府及其所轄之軍隊，一息尚存，最後犧牲之決心，必不放棄。故如外間所揣測謂將有簽約於承認割讓之舉動，敢為國內外保證其必無。至於局部緩和，不影響於領土主權及在國際所得之地位，則為久勞之軍隊，窮困之人民得所蘇息計，政府將毅然負責而為之。以是非利害訴於國民真實及悠久之判斷可也。」^④六月三日 蔣委員長日記：「我屈則國伸，我伸則國屈。忍辱負重，自強不息，但求於國有益，於心無愧而已！」六月六日日記又說：「於此停戰蒙恥之時，使高級將領臥薪嘗膽，而不自餒自逸，將於建設計畫，確定步驟，切實推行，以期十年之內，可湔雪此恥乎？」^⑤而部份反對政府人員，不明當局謀國之苦衷，仍攻擊政府但圖苟安，並無抗日決心。於是馮玉祥組織「民衆抗日同盟軍」；方振武組織「抗日救國軍」，增援察省；陳銘樞則率第十九路軍在福建揚言北上抗日，企圖推翻國民政府，發生閩變。第十九路軍倒行逆施，自毀淞滬抗戰之英名。國民政府於民國二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明令行政院與軍事委員會迅速處理，授命 蔣委員長討伐叛軍。不及一月，戡定閩變。

塘沽停戰協定之性質，一如淞滬停戰協定，僅限軍事停戰，並無任何政治承諾。停戰乃以國力未充，內亂未平。此際共軍由閩分五路回擾贛境，進抵新淦附近，勢力大增。倘不緩和日軍侵略，國軍勢必陷於內外同時受敵。此內外兩敵，國民政府權衡輕重，共軍實為心腹之患。若不先行清除，則當抵禦外侮之時，必有內顧之憂。故塘沽停戰協定，實係一時權宜之計，旨在遂行「安內攘外」政策；更在緩和日軍進逼，以換取對日戰爭準備時間。而不明此旨之輩，詆諱政府無意抗日，藉口發動叛亂。若非 蔣委員長神速戡定閩變，在此內外交

攻之下，所予國家前途之影響，令人不寒而慄！於此深感慷慨赴戰易，忍辱謀國難。塘沽停戰協定，惟有不計個人毀譽，只重國家安危，才能作此決策。

註 輯

- ① 李守孔著《國民革命史》。
- ② 長城抗戰詳情參閱國防部史政局抗日戰史長城抗戰之部。
- ③ 中日外交史料叢書（「日軍侵犯上海與進攻華北」）頁178。
- ④ 同上書頁176——177。
- ⑤ 近代中國第二期秦孝儀撰「苦心、遠見、定力」。

第六節

「敵乎友乎」之忠告

中國爲緩和中日兩國間的緊張情勢，以求換取備戰時間，在長城抗戰之後，乃有塘沽停戰協定。此協定雖使日本武力侵略行動暫時中止，但其圖謀控制華北之野心，未稍改變。蔣委員長認定：從中日兩國的歷史、地理和民族的關係看，應是生死相依，存亡與共的朋友，不該是相互爲仇的敵人。而日本軍閥見不及此，只圖一時之利，不顧深遠之害，使中日局勢日趨危急。委員長力圖挽救中日危局，確保東亞和平，乃於民國二十三年（1934）十月，口述「敵乎友乎」一文，囑陳布雷氏筆錄其詳，以徐道鄰名義（徐氏非國民黨黨員，爲一學人，藉其客觀立場立論）在「外交評論」發表。對中日兩國朝野，

作最誠摯的忠告。希望有所憬悟，以免造成同歸於盡的浩劫。首先指出發表本文的動機：

國際間許多悲劇，都是起因於一時毫厘之差，致釀成萬劫不復之禍。為了打開中日兩國徬徨的僵局，免使愈走愈趨絕路；也為確保東亞和平，消弭世界戰機起見，對中日問題，實在有作一番忠實的檢討，無避忌無隱諱的下一番坦白的批判之必要。

說明忠告動機，是為了免使中日兩國走上絕路；也是為了確保東亞和世界的和平。接著表明中國並不以日本為敵人，從遠大的將來設想，中日兩國，應該相互提携。文中說：

首先我敢說：一般有理解的中國人，都知道日本人終究不能作我們的敵人，我們中國亦究竟須有與日本攜手之必要。這是就世界大勢和中日兩國的過去現在與將來（如果不是同歸於盡的話）徹底打算的結論。我想日本人士中間抱同樣見解的，當亦不在少數。

本文發表後十一年，日本戰敗投降。委員長「以德報怨」，化敵為友，即是源於此一觀點。委員長再於文中從戰略上分析，單為日本本身利害設想，日本也不應該與中國為敵。文中說：

國際上無論在戰略、政略上說，正面以外，當然應該算到側面和背面，這是世界上無論任何政略家或戰略家所了然無疑的。現在日本如欲東向美國啟蒙，中國即在背面；如欲北向蘇俄開戰，中國即在其側面，所以日本如欲對美對俄備戰，如不消弭側背方面的顧慮，豈但沒有制勝的把握，直無開戰可能。

當時所謂「戰略」為武力之運用；「政略」為政治之運用，合併

1—54 抗日禦侮

二者，即今日「國家戰略」之義。如果日本向美國或蘇聯進攻，就野戰戰略意義論，中國正在日本的背面或側面，可以威脅日軍戰略翼側或其基地。在此情形之下，提醒日本究竟應以中國爲友以求側背安全呢，或以中國爲敵，先求解除其側背威脅呢，也替日本作了最客觀的分析：

消除側背方面顧慮的方法，本來也有兩途：一種是以力量絕對控制住這個鄰國，使無能爲患；一種是與這個處在側背方面的鄰國結成協調關係。現在日本人既不從協調方面與中國攜手，則日本的打算，顯然是採取以強力控制中國的辦法。然日本能否絕對達到控制中國的目的呢？而且以我們所見，中日兩國既已交惡到這般田地，只控制中國也還不是辦法，必須在對美或對俄開戰以前，徹底滅亡了中國。

就事實與情勢觀察，日本有無徹底控制中國或滅亡中國可能？委員長認爲絕對不可能。又進一步從三方面加以分析：

第一、就海上說：控制中國，日本當然要先以海軍力量，封鎖中國的海岸；但中國現在尚處於次殖民地的地位，歐美各國對中國有錯綜的政治的經濟的關係，尤其是英國的關係更切，豈止關涉一二國的利益而已。日本如欲如此做去，將不止與中國爲敵，不止與俄美爲敵；而且強迫英國以及全世界作敵人，這是否爲有利之戰略？

第二、就陸上說：我們可信日本所積極打算中者，即爲造成第二第三「滿洲國」，亦即一般所傳說，將擴大侵佔範圍，以造成所謂「華北國」或「蒙古國」。但此是否爲日本力量所容許呢

?先就經濟方面來說，日本自出兵滿洲以至造成「偽國」以來，財政上赤字數額繼續增高，現在如擴大侵佔範圍，所支出的費用，較前必以倍計。中國國民的抵制運動，將非任何力量所能抑制，彼時日本在華是否尚有商業或其他產業可以立足，也就不難想像。再就所需兵力而言，日本駐在「滿洲國」的軍隊，實際我們知道在十萬人以上，至今尚不能確保所謂「滿洲國」境內的治安，而時時要受義勇軍的威脅。然則日本如再造成「滿洲國」同樣的第二第三偽組織，至少也須派出二十萬陸軍，才能應付得過。日本常備軍兵額總計十七個師團，全數調來尚且不敷，至此勢必徵調及於預備役及後備役，如此則日本就是與中國正式作戰。與中國正式作戰，就不是僅僅控制中國北部的範圍以內的事。這樣它就要以支戰場作為主戰場，就要完全拋棄它的主要的敵人。日本如果出此下策，就不啻自取敗亡！

第三、日本如以任何理由對中國正式用兵，中國的武力比不上日本，必將大受犧牲，這是中國人所不容諱言。但日本的困難，亦即在於此。戰爭開始，在勢力相等的國家，以決戰為戰事的終結；但其兵力絕對不相等的國家，如日本同中國作戰，即無所謂正式的決戰，非至日本能佔盡中國每一方里的土地，徹底消滅中國之時，不能作為戰事的終結。兩國開戰之際，本以佔領政治中心為要着；但在對中國作戰，如以武力佔領了首都，制不了中國的死命。日本至多也不過能佔到中國若干交通便利的都市與重要海港，決不能佔盡四千五百萬平房里中國全土。中國重要都市與海港全被佔領時，在中國誠然將陷於極度的困難與犧牲，然日

本亦何嘗能徹底消滅中國之存在。

委員長從中國與各國在經濟和政治的錯綜關係，日本本身的財力和兵力，以及不能迫使中國決戰，而又無法佔盡中國全土三方面分析之後，作了下面的結論：

由於上面幾點，可見日本無論為對俄對美備戰，或為遂行其五十年前傳統的大陸政策，而出於武力壓迫中國或侵略中國之計，在日本立場上，決然為犧牲極大而毫無把握的企圖。換言之，不論控制中國，或消滅中國皆不可能。

既然控制中國，或消滅中國皆不可能，日本實在沒有非孤行到底不可的理由。接著忠告日本朝野，撇開成見，認清事實，如果改弦更張，那就回頭是岸。文中繼續說：

中國沒有百世不可解的仇恨觀念，而好惡友敵，完全可以事實相轉移。日本如真有自動更新國交的誠意，則日本國民生存上之困難問題，正可在解決中日懸案，確立中日關係，及保持東亞和平上謀取極合理的解決。中日兩國地理民族相接近，風俗習慣亦略相似，本為兄弟，無不可合作之理。日本維新時代自強自立的好例，給與中國覺醒的國民以不少的鼓勵；日本在學術、文化、產業、經濟各方面優越的成就，中國方面並不否認日本為先進。中國今在復興建國時期，需要經濟文化的提携，正感迫切。而日本刻苦勤儉的習性，又適為中國所易與合作。日本之所缺乏，在中國或見為過剩；反之，日本之所能供給，或適為中國之所需要。所以在經濟上言，兩國如真能以平等互利相提携，兩國民族生存發展上問題，便可以完全解決。平心以思，實在沒有相扼相

制以同趨絕滅的必要。

委員長將中日兩國爲敵爲友的利害得失，以最真誠最客觀的態度，予以清楚地剖析。希望日本朝野，能够作明智的抉擇。最後強調：

總而言之，中日兩國在歷史上、地理上、民族的關係上，無論那方面說起來，其關係應在唇齒輔車以上。實在是生則俱生，死則同死，共存共亡的民族。究竟是相亡爲敵，以同歸於絕滅呢？還是恢復友好，以共負時代的使命呢？這就要看兩國，尤其是日本國民當局有沒有直認事實，懸崖勒馬的勇氣，與廓清障蔽，謀及久遠的和平。

這篇真誠的忠告發表之後，傳誦一時。日本有識之士，也認爲中日應該協調合作。中日邦交，一度現露和平曙光。可是日本軍閥，無視其政治家的意向。不聽忠告，仍然一意孤行。終於演成八年苦戰，毀了日本，更害了中國！假使當時日本軍閥中，有明治時代的山縣元帥（Yamagata）或大山大將（Oyama）一類將領，如此情至義盡的忠告，可能被感動而接受。則中日兩國，必早已同登富強康樂之境。今天重讀此文，撫今思昔，不禁感慨萬千！

這一史實，給予後世極大教訓：軍人報國，固須效命疆場。但「止戈爲武」、「不戰而屈人之兵」，倘能作到，其所對國家的貢獻，更千百倍於效命疆場。凡爲軍人，若只知用兵之利，而不識用兵之害，一旦用兵錯誤，動機本爲報國，而其結果，適足禍國。日本軍閥所作所爲，可爲殷鑑！

第七節
華北之紛擾
第一款

日本軍閥製造「華北特殊化」

塘沽停戰協定之後，冀東設置非武裝地帶，由親日分子殷汝耕負責該區行政。中日衝突，本可暫時中止。不意民國二十四年五月發生「河北事件」。日本中國駐屯軍參謀長酒井隆大佐（Sakai Takshi）與日使館陸軍武官高橋是清少佐（Takahashi Korekiyo），指稱義勇軍孫永勤部，由熱河進入冀東非武裝區，係中國政府指使。又說天津日租界「國權報」社社長胡恩溥與「振報」社長白逾桓被暗殺，是中國抗日恐怖團體所為。於是酒井隆大佐在民國二十四年（1935）五月二十九日，向軍事委員會北平分會何代委員長提出次列①要求：

- 一、中國中央軍與中國國民黨黨部，由河北省撤退。
- 二、罷免河北省主席于學忠、天津市市長張廷謨。
- 三、撤退憲兵第三團。取消藍衣社、勵志社北平分社、政治訓練處及軍事雜誌社。
- 四、對於華北抗日侮日行爲，嚴予取締。

這些要求，顯然侵害中國主權。國民政府為了遂行「安內攘外」政策，極端隱忍，乃允許北平軍分會代委員長何應欽上將，向日本中

國駐屯軍司令官梅津美治次郎中將（Umezui Bijiro）表示自行實施所提要求。日本竟將此事渲染，稱爲所謂「何梅協定」。實際日本所提要求，皆中國「自主實施」。根本無所謂「何梅協定」之存在。
②日本製造「何梅協定」之經過，詳附件二「關於河北事件之參考資料」。真相確如本附件所述。

「河北事件」解決後，蔣委員長自成都致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
電文轉交軍事委員會北平分會何代委員長，原電有云：

言忍讓則當勿忍革命之立場，言犧牲尤當知委曲求全之必要，此時之委曲忍讓，決非苟求倖全，蓋未至最後關頭耳，總之，犧牲之價值，必須待至國脉民命之關鍵。否則徒逞一時之意氣，置國家民族於不顧，以增個人民族英雄之虛名，此非吾人所能爲也。②

六月五日，有日本特務機關人員四人潛入察哈爾省張北縣城。被察哈爾主席宋哲元所部第二十九軍逮捕。土肥原大佐指稱此事「是對日本軍人的一種侮辱。」於六月二十八日，迫秦德純中將與其簽訂所謂「秦土協定」。日軍據此所謂「協定」，迫第二十九軍退出張北縣以北寶昌、康保等地，以地方保安隊維持秩序，成爲非武裝地帶。③

由於所謂「何梅」與「秦土」兩協定，「滿洲國」南側安全，應已獲得充分掩護。而日本特務機關長土肥原大佐猶未滿足，欲將華北五省，一概作爲「緩衝地帶」。決定以「建立華北五省親日自治政權」爲其工作方針。乃策動河北、山東、山西、綏遠與察哈爾等五省被其利用的分子，發起「自治運動」，促使脫離中央，置於日軍掌握之下。民國二十四年冬，華北「獨立」之聲，甚囂塵上。此時 蔣委



日本特務機關長土肥原賢二

員長派參謀次長熊斌中將北上，綏撫地方首長，曉以大義。北平各大學校長與教授發表聯合宣言，指斥「脫離中央，乃賣國的陰謀。」反對華北「自治運動」。於是華北五省自治陰謀，未得實現。土肥原大佐乃使殷汝耕於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通電脫離中央。以冀東二十二縣地方成立「冀東防共自治政府」。

國民政府為適應華北特殊情勢，乃撤消軍事委員會北平分會，另成立冀察政務委員會，任命宋哲元將軍為委員長，處理冀、察、平、

津政務，負責華北治安。日本軍閥對華北軍政首長，極盡威脅利誘之能事，但「華北特殊化」之目的，終未達成。

第二款

日軍策動偽軍侵襲察綏（參閱附圖六）

察綏兩省，在日本人眼裏，認為是「中國和滿洲國利害衝突點；同時也是中日和蘇聯的利害交叉點。」④在戰略上佔有重要地位。日本軍閥，不能巧取華北五省，轉而利用蒙人以武力奪取察、綏。乃於民國二十四年十二月，指使偽軍李守信部與卓什海部侵入察北。（參



偽「內蒙自治軍政府」總裁德王

閱附圖六）翌年一月初，奪取察省沽源、寶昌、張北、康保、尚義、商都等六縣。同年六月復嗾使蒙政會政務委員德王脫離中央。在察省嘉卜寺（新明）成立「內蒙自治軍政府」，以德王任「總裁」。

民國二十五年（1936）七月，日本關東軍參謀田中隆吉大佐（Tanaka Ryukiohi）策動偽軍李守信、王英與卓什海等部，進攻綏東陶林。遭國軍擊退。十一月初，復使偽軍數千人在日機八架支援之下，向西進攻。企圖奪取歸綏，

截斷平綏路交通。綏遠省主席傅作義中將，親臨平地泉指揮，奮力激戰，擊退偽軍。

十一月十八日，外交部向日本駐華大使川越茂（Kawagoe Shigeru）提出抗議。川越否認日軍參與綏遠戰事。同日本外務省發表聲明：「綏東戰事純係中國內部事件，與日本無關；縱使日本人民參加蒙軍作戰，亦是個人行動，與日本政府及日軍毫不相涉。」日本關東軍正規部隊雖未參加作戰，而偽軍侵綏，實為日本關東軍參謀長東條英機少將（Jojo Hideki）所策劃，則為事實。^⑤

同月二十二日，偽軍從百靈廟分向武川、固陽進攻。（參閱附圖七）傅作義主席命第三十五軍軍長曾延毅中將，騎兵師師長孫長勝中

將，步兵旅旅長孫蘭峯少將等，率部分頭迎擊；另派有力一部，向百靈廟後方進攻。偽軍腹背受敵，其主力大半被殲。擔任偽軍作戰指揮的日軍田中大佐（Tak-Aka）陷於重圍，被迫乘飛機脫逃，始倖免被俘。同月二十四日，國軍克復百靈廟。擊斃偽軍約300人，擊傷約500人，俘獲300人，偽軍大敗，餘衆紛紛反正。日本軍閥利誘蒙人建立「大元帝國」以圖侵佔察綏陰謀，遂成泡影。

按蒙古高原，地勢平坦，空曠無垠。偶有局部盆地，岡巒環合，清溪萦繞，最宜屯兵置壘。百靈廟即此種地形之代表。清康熙帝平定外蒙及新疆天山北路，曾駐兵於此。其地為往來歸綏、包頭之要道；進出外蒙、新疆之通衢，為綏北之戰略要點。

百靈廟被偽軍盤據約七個月之久，國軍於一夕之間克復。委員長在洛陽聞訊，譽「百靈廟之收復，為民族復興之起點，亦為我國家安危最大關鍵。」^⑥

百靈廟之戰，雖無日本關東軍部隊參加，而指揮偽軍的實係關東軍軍官。當百靈廟傳捷之時，中國軍民一致產生「關東軍不足畏」觀感。軍民戰志，大為激昂，為翌年全面抗戰，完成心理準備。

註 譯

- ① 中日外交史料叢編（三）日軍侵犯上海與進攻華北頁262。
- ② 近代中國第二期何應欽上將著「七七抗戰的歷史評價。」
- ③ 協定共六條，其中第三條：「第二十九軍撤出張北縣以北寶昌、康保、商都、沽源、化德（嘉卜寺）以地方保安隊維持秩序。」察哈爾以上各地，成為非武裝地帶。
- ④ 重光葵著「昭和之亂」。

- ⑤ 伊藤正德著「軍閥與亡史」卷中。
- ⑥ 中國國民黨黨史概要第三十章民族復興運動。

附 件 二

關於河北事件之參考資料

(一) 河北事件我方對日口頭承諾之事項

河北事件係發生於民國二十四年五月上旬，日本在天津之支那駐屯軍藉口天津日租界親日報紙之國權報社長胡恩溥、振報社長白逾桓被人暗殺事件，向我挑釁，謂係我方特務人員之所爲（實則爲日本人所設計，請參閱 蔣總統秘錄第10冊第34頁以下）。五月二十九日，日本駐屯軍參謀長酒井隆及日本駐北平公使館副武官高橋坦來居仁堂與應欽會見，提出四項要求（請參閱同書第37頁）。應欽當即速電 委員長及行政院請示，汪復電稱「有絕對不能答應者，有即使可行者亦宜由我方自動行之」。六月四日，酒井等再度來見，正式提出撤退中央軍及罷免河北省主席于學忠等五項要求（請參閱同書第40頁）。六月七日，天津日本駐屯軍司令梅津美治郎在津召開擴大軍事會議。決定所謂「最後手段」，對欽答復否認有藍衣社之存在，至表不滿。並決定提出哀的美敦書，限我方於二十四小時內答復，接受其全部要求。六月九日，酒井等三度來訪，根據擴大軍事會議之決議，向欽提出質問，應欽因已奉指示，答復下列事項業已辦到：(1)于學忠、張廷謗已他調；(2)軍分會政訓處已結束。憲兵第三團已他調；(3)河北省黨部已移保定，天津市黨部已停止工作；(4)日方認爲有礙兩國邦交之團體（如勵志社、軍事雜誌社）已結束；(5)五十一軍已決定他調。但酒井等表示並不滿意，並再提出以下四項要求：(1)河北省內一切黨部完全取消；(2)五十一軍撤退，並將全部撤離河北日期，告知日方；(3)第二師、第二十五師他調；(4)禁止全國排日行爲。並謂希望即日辦理，否則日軍將自由行動。又謂一、二、三各項均係決定之事項，絕無讓步可言，必須於十二日午前答復。應欽即日電告 委員長及行政院，行政院復電

曠二、三兩項，由欽相機處理，第一、四兩項，俟明晨中央臨時會議通過後再告。但另奉 委員長電，則不同意中央軍南撤。六月十日，接行政院電告以中央緊急會議，對於日方四項要求，指示均可自動辦理。應欽遂於十日召高橋坦至居仁堂，面告日方四項要求，我方已予接受。不料十一日軍分會 朱副組長式勤突轉來高橋所擬之覺書稿一件，請照繕一份，蓋章送交日方，欽立卽予以拒絕，並退還覺書稿（此項覺書稿，又增加附帶事項三項，請參閱同書第 42 頁）。應欽遂卽電告 委員長及行政院，均蒙嘉許。十三日，應欽卽行離平返京。六月十五日，接北平軍分會電告，高橋坦要求將覺書改為備忘錄，仍請欽代表簽字，經提報同日國防會議討論，決定仍予拒絕。六月二十一日，又接北平軍分會電，抄送高橋坦送來梅津代擬之通知稿，高橋謂係梅津之好意，作最後讓步，希望承認，致送梅津，作一結束等語。原通知稿稱：「六月九日由酒井隆參謀長所提出之約定事項，並關於實施此等事項之附帶事項，均承諾之。並自動的期其實現，特此通知」。當經報請行政院研議，奉指示堅決否認所謂附帶事項，延至七月六日，始將修改之通知，由欽出名以打字便函致送梅津，原文為：「逕啟者，六月九日酒井參謀長所提各事項，均承諾之。並自主的期其遂行，特此通知。此致梅津司令官閣下，何應欽」。但並未簽字或蓋章。

(二) 所謂「何梅協定」絕無其事

河北事件之解決，自始至終，均為口頭交涉及承諾，絕無具體文字，而欽與梅津，並未謀面，一紙空洞通知，更不能謂為協定。但因其時適有「張北事件」之發生，察主席宋哲元部在多倫扣留日本特務機關便衣人員四人，引起土肥原藉口向我要脅，迫宋去職，由秦德純代理察省主席，幾經交涉，由秦以省府主席名義，致函土肥原，接受日方四項要求（請參閱 蔣總統秘錄第十冊第四十五頁以下）。兩件事之結束，時日相差無多，而梅津又於六月二十八日「張北事件」結束後一日，應欽致送梅津通知之前九日，因兩事件之解決，發表一聲明，內有「

關於華北交涉，幸經中國軍警，受諸我之要求，行將見諸實行者，此乃同慶之至。蓋承認其具有誠意，暫行注視締約之推移，以期局面之好轉」等語。於是日本報紙遂故意製造「何梅協定」或「秦土協定」之名詞，以誇張其獲果實，國人不察，遂至以訛傳訛。錯謬至今。甚至我政府有關機關所出書刊，亦誤引此詞，殊堪遺憾。

至於糾正此項錯謬者，亦有多處資料，可資參證。最重要者，莫過於總統蔣公於民國二十五年一月對全國中等以上學校校長及學生代表之談話。聲明「絕對沒有這個何梅協定（原文請參閱前書第十冊第四十四頁）」，並說明應欽致送日方通知的詳細經過，國人應予注意。

此外，應欽所存之資料，尚有上海字林西報抨擊日方之評論，直斥日本發言不時引用「何梅協定」之妄。其中有云：「日本曷不將該協定公佈於衆，以釋羣疑」，日本方面始終並無反應。

又當時天津大公報誤引日方「何梅協定」一詞，作為社論，有所詳贅。應欽於二十五年六月三日，去函胡政之、張季鸞說明其中原委，並指出北平軍分會曾於十二月十三日發表談話，力闡所謂「何梅協定」並非事實，大公報亦予詳細登載，乃仍援用日人之詞，公諸言論，將使全國人士，懷疑莫釋，請其予以更正。嗣接胡政之六月四日復函稱：「前日敝報社評，涉及所謂何梅協定，雖附有『』，以示引用日人之言，究屬失檢；容日另文說明，以資正誤。並知照編輯部同仁，以後隨時注意，遵示辦理。」原函尚存行籤，可資覆接。

來台之後，五十六年五月十日，前日本駐南京武官處職員日人岡田芳政致應欽一函，特別說明所謂「何梅協定」一詞，確為日本所偽造。函中說明是因探望磯谷廉介（河北事件時之日本駐華大使館首席武官）之病時。由磯谷親口告之。磯谷稱：「何梅協定是日本單獨強迫中國而為的，何將軍根本沒有簽字或蓋章，而日本方面故意宣傳使人發生誤會似真有其事的印象。」磯谷並稱日本防衛廳戰史室正編纂「大東亞戰史」，特別囑託岡田與欽聯絡，希望我國方面迅予澄清，披

露真相於世，俾使中日兩國編纂的戰史，正確無誤。流傳後世，始有真實價值。

以上為所謂「何梅協定」全非事實，希望在大著中予以澄清，並請轉達研究
中日戰史同志同仁及有關史政機關，檢校舊籍，如有類似錯誤，務須無違總統
蔣公訓示，一一更正。

何應欽民國六十六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八節
西安事變
第一款
事變前內外情勢

民國二十二年（1933） 蔣委員長採取「三分軍事、七分政治」
方針，對共軍實施「第五次圍剿」。十一月十日克復瑞金。共軍遵蘇聯與第三國際指示，繞道西南向西北流竄。國軍分五路追擊。民國二十四年十月，毛澤東、彭德懷率部經寧夏東南，輾轉抵達陝北延安。所餘殘部僅 5,000 餘人，①與劉子丹、高崗合流。同月二日，國民政府特派 蔣委員長兼「西北剿匪總司令」，張學良上將為副總司令。設總司令部於西安，由張將軍負責進剿共軍殘部。

民國二十四年七、八月間，共產國際第七次大會在莫斯科舉行。
鑑於中國剿共勝利，第三國際執行人季米特洛夫（Georgi Dimitrov）遵照史太林（Stalin）指示，對中國問題在大會主張建立「廣泛的

抗日反帝統一戰線」。同年八月一日，中共遵第三國際命令，在毛兒蓋（屬四川省松潘縣），發出宣言，提出「抗日人民統一戰線」，要求組織「全國人民聯合國防政府。」

國民政府正積極實施「安內攘外」政策之際，日本先後在華製造次列事件：提出「廣田三原則」^②要求中國同意實行；策動「冀察自治」與華北五省冀、察、魯、晉、綏「特殊化」；嗾使殷汝耕脫離中央，成立「冀東防共自治政府」；指使偽軍入侵察綏，在嘉卜寺成立「內蒙自治軍政府」；派軍艦至長江示威，並在漢口、上海、青島等地登陸，揚言將用武力制止排日運動。凡此種種無理要求與侵略暴行，自必引起中國國民反抗與仇恨。中共利用國人仇日心理，提出「停止內戰，一致抗日」口號。各地學生與部份知名知識份子，不明真相，本於愛國熱忱，於是有了「上海抗日救國大同盟」，發表「九一八」四週年宣言，提出「停止內戰，一致抗日」主張；北平教育界反對華北自治，要求團結，一致救亡；各地學生遊行示威，要求政府抗日，維護國家領土完整。更有所謂「華北各界救國聯合會」、「北方人民救國大同盟」、「平津學生救國聯合會」、「平津文化界救國會」等，均被中共利用。出版各種報刊，為共產國際指使的「人民陣線」作宣傳活動。此種活動，迅速遍及全國。甚至在軍中發現「放棄內戰，聯合抗日」和「中國人不打中國人」等口號，力謀破壞政府「安內攘外」政策。

中共除利用其外圍組織宣傳「停止內戰，一致抗日」外，並於民國二十四年（1935）秋，派周恩來在香港與政府駐港人員曾養甫會談，表示「只要求從速停戰，一致抗日，別無他求。」翌年五月五日，中共中央發出「停戰議和」通電。隨即由周恩來代表中共；潘漢年代

表共產國際，到上海與政府代表張沖會商。稍後周、潘應陳立夫部長（國民黨組織部）之邀到南京談判。國民政府對中共提出下列四項原則：「（一）為徹底實現三民主義而奮鬥；（二）取消一切反政府之暴動政策及赤化運動，停止以暴力沒收地主土地的政策；（三）取消紅軍，改編為國民革命軍，受軍事委員會的統轄，擔任抗日戰爭之任務；（四）取消蘇維埃政府，改為行政區，以期全國行政權之統一。」要中共在抗日戰爭爆發之時，依上述四項原則，發表「共赴國難宣言」。陳部長經多次與周、潘二人談判，條件大體談妥。周恩來回延安覆命，陳部長囑張沖陪周去西安，由周向張學良說明雙方對共同抗日一事，大致已有協議，以免張再高唱抗日。^③

第二款

事變經過（參閱附圖七、八）

民國二十五年（1936）十一月三日，委員長蒞臨洛陽，聽取張學良副總司令西安局勢報告。委員長認為如聽任反動宣傳發展，勢將演成叛亂，決意親往西安處理。乃於十二月四日率張學良上將等自洛陽飛抵西安。當時有東北軍官數百人羣集機場，要求陳述剿共意見。委員長允由張副總司令轉陳。當時國軍已對陝北共軍完成包圍態勢。委員長逐日召見陝、甘將領，面示對日作戰時機尚未來臨，應先完成剿共任務。七日嚴飭張學良、楊虎城（西安綏靖公署主任）等加緊進剿。此時西安學生舉行示威遊行，要求委員長對日宣戰。



西安事變爲首的張學良

委員長駐節臨潼，僅有衛士二十餘人，與憲兵五十名擔任警衛。陳誠上將對張、楊密謀已有所聞，力勸 委員長迅即離開陝西。委員長不驚不懼，泰然如常。張學良遂於十二月十二日晨發動叛變。（參閱附圖七）矧持 委員長至西安綏靖公署。

此次事變以張學良爲首，而主張矧持 委員長的是楊虎城。張、楊叛變之後，立即通電全國，提出八項主張：「一、改組南京政府，容納各黨各派；二、停止一切內戰；三、立即釋放上海被捕之救國會領袖；四、釋放全國一切政治犯；五、保障人民集會結社一切自由；六開放民衆愛國運動；七、確實遵行 總理遺教；八、立即召開救國會議。」並以其主張向 委員長陳述。

事變消息傳至南京之時，中國國民黨中央立即召開中央執行委員會及中央政治委員會議，兩會一致決議：「以孔祥熙代理行政院院長；④軍事委員會常務委員由五人增至七人；⑤何應欽上將指揮軍事調動；張學良褫奪本兼各職，交軍事委員會嚴辦。」當此之時，全國國民憂心如焚，輿論一致聲討。各地將領如山西閻錫山上將、四川劉湘上將、湖南何健上將等，⑥均通電擁護政府，主張討伐張、楊，要求



主張劫持 蔣委員長的楊虎城

迅速恢復 委員長自由。此種反應，與張、楊最初所料，完全相反。謀叛諸人，大為驚恐。

事變第三日，張學良報告 委員長：「 委員長的日記和重要文件，我們都已閱讀，今天才知道 委員長人格如此偉大！ 委員長對革命的忠誠和負責救國的苦心，實非我們所能想像。 委員長在日記中咎我無行，現在感覺我確是如此。

委員長誤在沒有將懷抱告訴下屬。我若早知 委員長日記所記十分之一，斷不至有此次鹵莽行動。現

在我已明白以前我的觀念是錯誤。」⑦張學良已有悔意，慮楊虎城不可信靠，認為綏靖公署不是安全之地，請求 委員長移居。 委員長告以：「除非送我回京，否則決不離此。」張氏再報告：「我請 委員長移居，乃欲設法祕密送 委員長回京。」 委員長說：「我如離西安，必須正大光明堂堂皇皇的出去。決不能鬼鬼祟祟隨你潛行，人格重於生命，已一再對你講了。」這天 委員長顧問端納（Donald）偕黃仁霖（勵志社總幹事）飛抵西安。張氏得端納（曾任張學良顧問）之助，重申前請，最後獲允遷至一較安全住所，改由張氏衛隊護衛。翌日端納飛返洛陽，報導 委員長平安，國人憂惶心情，始稍舒慰。

委員長決心捨身取義，在劫持威脅之下，拒絕討論任何政治條件。於十五日囑勵志社黃仁霖總幹事帶信蔣夫人：「余決爲國犧牲，望勿爲余有所顧慮。余既爲革命而生，自當爲革命而死。必以清白之體，還我天地父母。」此時西安已組織「聯合抗日軍」，由張學良東北軍，楊虎城西北軍與中共軍組成。張氏被舉爲「抗日軍事會主席」。

十六日國民政府派何應欽將軍爲討逆軍總司令。下令討伐張、楊。同時國軍向西安採取包圍攻勢，（參閱附圖八）空軍轟炸渭南、華縣等地。張學良深感局勢嚴重，所提八項主張，既不爲 委員長採納，計窮力竭，不得不釋放蔣鼎文將軍回京，期望有所轉圜。政府聽取蔣鼎文將軍報告並誦讀 委員長親筆信後，決定通知張學良：「政府斷不停止軍事行動，亦不派員商談。惟私人或 委員長之戚友願以私人資格赴西安者，不加阻止。」

宋子文部長（財政部）於二十日飛抵西安。由張學良、端納陪同晉見 委員長。翌日偕端納返京，認爲事變有和平解決可能。二十二日，蔣夫人偕宋子文部長、蔣鼎文將軍、戴笠上校、端納顧問飛抵西安。蔣夫人冒險犯難的精神，使張學良衷心折服，成爲 委員長脫險的契機。蔣夫人記其事說：「爲中國計，此時萬不能無 委員長以爲領導。 委員長生還之價值，實較其殉國尤爲重大，此爲余始終堅持之信念。故願決死爲和平奮鬥，以期其成。因此余決意立赴西安，勸吾夫曰：此後君不應輕言殉國矣。君之責任乃在完成革命以救國，君更應寶貴君之生命。」

委員長告訴夫人說：「十日來叛徒每日用各種手段，只要求我在其條件上簽字，就可送我回京。你來共患難，是爲公而非爲私，一切



蔣夫人飛西安營救 蔣委員長

須以國家爲重。如有叛徒以任何條件，託爲轉勸，必嚴厲拒絕。我們寧死，亦不可答應。」夫人說：「君千萬勿慮！君所言者，余知之已審。君之素志，更所深知。余重視國家甚於吾夫，重視君之人格甚於君之生命，余決不強君有違背素願之舉。」

耶誕日爲國軍暫停進攻限期最後一天。張學良經深思熟慮之後，決意親送 委員長回京。 委員長行前召張、楊懇切訓示：

此次西安事變，實爲中國五千年歷史絕續所關；亦爲中華民族人格高下的分野，不僅有關存亡而已。今日爾等既以國家大局爲重，决心送余回京，亦不勉強我有任何簽字與下令的非份舉動。

；且無任何特殊要求，此不僅我中華民族轉危為安之良機，實為中華民族人格與文化高尚之表現。……現在國家形勢及余救國苦心，爾等均已明瞭。余生平作事，唯以國家存亡與革命之成敗為前提，絕不計及個人恩怨；更無任何生死利害得失之心。此次爾等悔悟之速，足見尚知國家為重。如此，即應絕對服從中央命令，一切為中央之决定是從，而共同挽救我垂危之國運，此即所謂轉禍為福之道也。

是日下午四時，委員長由張學良隨侍飛離西安，晚宿洛陽。

自委員長蒙難之日起，舉國惶惶，年齡不分少長老幼，職業不論農工學商，莫不憂形於色，都說張揚該殺，日惟委員長平安脫險是盼。雖販夫走卒，每日亦必先讀新聞，獲知委員長平安無恙，而後方謀生計。國人愛戴赤誠，不異子弟之於父兄。及至脫險消息傳出，全國國民，有如大旱驟降甘霖，通都大邑，乃至窮鄉僻壤，立刻掀起狂歡。人人奔走相告，爭先鳴放爆竹，慶祝人潮，摩肩接踵，途為之塞。熱烈盛況，非語文所能備述。海外各地僑胞對委員長的蒙難與脫險，其憂喜心情，一如國內同樣殷切，可謂四海歸心。

二十六日 委員長自洛陽飛抵南京之時，中樞林主席率政府各首長，齊集機場迎接、慰問。不約而同往道旁迎候的民衆，不可數計。祇見人頭鑽動，爭相仰望，歡呼 委員長萬歲之聲，響徹首都。

同日張學良偕宋子文部長來京，自認所為不當，呈請願受國法制裁。十二月三十一日，軍事委員會組織高等軍法會審，判處張學良有期徒刑十年，褫奪公權五年。蔣委員長以張氏尙能迅速悔悟，呈請國府特赦。翌年一月四日，國府特赦張學良，免除徒刑，交軍事委員

會管束。

第三款 西安事變之影響

蔣委員長馳驅國事，夙夕勤劬，不遑寧息，早為國人共知共見。故當蒙難之時，舉國憂惶；脫險之日，舉國狂歡。西安事變，無異民心歸向的總投票，形成 蔣委員長為不爭的當然全國領袖，復興民族的領導中心。

委員長在蒙難期間，秉持浩然正氣，昭示偉大人格，使國人認識「人格重於生命」。其後八年艱苦抗戰，國人堅忍不屈，明辨義利，廣收身教之效。

西安事變為中國國民革命一大轉捩點。按民國二十五年冬，國軍已對陝北中共殘部完成包圍態勢，若無西安事變，即可肅清。事變之後，政府鑒於國難日益嚴重，西北局勢動盪不安，考慮容納中共，一致對外。於是中共於民國二十六年二月十五日致電中國國民黨第五屆三中全會，提出四項保證：「（一）在全國範圍內，停止推翻國民政府之武裝暴動方針；（二）中國蘇維埃政府改稱中華民國特區政府，紅軍改名為國民革命軍，直接受南京中央政府與軍事委員會之指揮；（三）在特區內實施普選的徹底民主制度；（四）停止沒收地主土地政策，堅決執行抗日民族統一戰線之共同綱領。」從此國民政府改變了「安內攘外」政策，中共獲得長期滋蔓機會，成為戰後擴大叛亂的根源。

委員長早有抗日決心，祇以戰備尚未完成，不願將民族存亡，置

然訴之一戰，以逞一時之快。爲了換取準備全面抗戰所需時間，不得不拒絕一切激烈分子與不負責任人士追促對日作戰的要求。可是日本軍閥眼見中國領袖蒙難之時，內部並未分裂；全中國人民對 蔣委員長的熱忱擁戴，在其領導之下，國力必然蒸蒸日上。認爲若果假以時日，中國必將難以征服。西安事變使日本軍閥侵華行動更趨積極，^⑧中國因而喪失充分備戰時間。

註 釋

- ① 「蘇俄在中國」頁65。
- ② 一、中國須絕對放棄以夷制夷政策；二、中國對於「滿洲國」事實之存在，必須加以尊重；三、中國北邊一帶地方之防止赤化，中日須共商有效辦法。
- ③ 近代中國季刊第二期「抗戰四十週年紀念特輯」頁15，陳立夫「參加抗戰準備工作之回憶」。
- ④ 民國二十四年十二月七日，五屆一中全會第五次大會，重選政府首長，大會推 蔣委員長兼任行政院長，孔祥熙任副院長。此時決議以孔祥熙代理行政院院長。
- ⑤ 常務委員七人爲何應欽上將、程潛上將、馮玉祥上將、李烈鈞上將、朱培德上將、唐生智上將和陳紹寬上將。軍事委員會由常務委員負責。
- ⑥ 馮玉祥、李宗仁主張循政治途徑解決。
- ⑦ 蔣總統傳「西安事變與其前因後果」。
- ⑧ 日本陸軍省「西安事變對策要綱」，詳附件三。

附 件 三

日本陸軍省西安事變對策要綱

(昭和十一年(1936)年一一十二月十四日陸軍省)

方針

帝國仍堅持既定對華方策，於期其實現之同時，以公正態度，正視此次事件，俾對掌握中國民心，期無遺憾。但南京政府及其各地政權，如不改正其以往政策，抗日反日思潮更趨激烈，致帝國僑民之安全，或在華權益受侵害時，則毫不躊躇發動自衛權。

要領

- 一、對此次事變，無變更以往方針必要，仍繼續推進既定之外交方針及對華政策。對於事態之演變，應加監視。在此期間，內外各機關，務須留意言行，保持公正。
- 二、此時須更為表明帝國之防共態度，並將以往南京政府之對內對外政策，有助於民衆幸福之事實，加以闡明，俾對其指導毫無遺憾。
- 三、對華北各政權，嚴格監視其動向，於期能實現第二次處理華北要綱之同時，希望相機將防共協定範圍，擴及五省。
- 四、對內蒙方面，於依據既定方針講求施策之同時，依內部政治工作，促使綏遠政權，傾向反共，封鎖蘇聯之潛在策動。
- 五、觀察張學良之舉兵聲明，無疑將引起對日空氣惡化，對帝國僑民及其權益之侵害。處此情勢之下，帝國應不失時機，作採取主動手段之準備。
- 六、列國乘此時機，難免不以市恩行動，爭取南京政府及其他各地政權之歡心，以圖阻擾東洋和平，必須嚴加戒備。如有此等情事發生，即當發出所要之警告。